

新聞稿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會財局發布 2022 年度調查報告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今天發布 [2022 年度調查報告](#)（年度調查報告），涵蓋由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十二個月報告期。

會財局行政總裁馬力先生表示：「在年度調查報告中，本局就上市實體核數師失當行為及財務報表不遵從財務匯報規定事宜的常見例子提出見解。我們敦促核數師留意報告中的重要發現及觀察結果，並採取適當行動以作出必要的改進，從而提高審計質素。上市實體董事局、管理層以及審計委員會應認真思量我們的調查結果和建議，以確保維持高質素的財務匯報。」

年度調查報告重點：

在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十二個月，會財局接獲 101 宗可跟進投訴，審核了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期間結轉的 62 宗調查和查訊，展開了 46 宗新個案及完成 9 宗個案。

調查部主管林穎志女士表示：「與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十八個月相比，年內本局收到有關核數師的潛在失當行為或上市實體潛在不遵從財務匯報規定事宜的報告數量大幅增加 51%，增加的主要來源為舉報者及其他監管機構。這顯示公眾對投訴渠道的意識有所提高，並反映其對會財局監管宗旨及跟進行動的信心。」

會財局識別了以下審計失當行為的較常見範疇：

- i) 未能對項目團隊的重大判斷及總結充分進行項目質素監控審視（87%）；
- ii) 未有取得足夠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供發表意見（80%）；
- iii) 沒有行使適當專業懷疑態度及專業判斷（68%）；以及
- iv) 未有妥善評估會計估計的合理性（47%）和核數師所聘用專家之工作表現（23%）。

上述失當行為可能導致財務報表中的重大錯報或欺詐未被發現，從而導致投資者作出錯誤的投資決策。

另外，較常見的財務匯報不遵從事宜，多涉及在財務匯報中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領域，包括金融工具、資產減值和公允價值計量、持續經營評估及匯報。

會財局主席黃天祐博士總結：「作為會計專業獨立監管機構，我們履行作為行業倡導者的角色，致力於引領香港會計行業，通過有效監管，持續提升專業質素，從而有效地保障公眾利益。本局的監管報告（包括本年度的調查報告）不僅分享監管資訊，同時亦著重於教育。這是會財局營造正面的漣漪效應的眾多方式之一，從而維護財務匯報和審計質素，加強公眾對金融市場穩健的信心。」

完

關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是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成立的獨立機構。作為會計專業獨立監管機構，會財局將履行作為行業倡導者的角色，致力於引領香港會計行業，通過有效監管，持續提升專業質素，從而有效地保障公眾利益。

如欲瞭解更多會財局的法定職能，請瀏覽 www.afrc.org.hk

傳媒查詢：

張詩敏

機構傳訊副總監

電話：+852 2236 6025

傳真：+852 2810 6320

電郵：celiancheung@afrc.org.hk

陳佩珊

機構傳訊主任

電話：+852 2236 6066

傳真：+852 2810 6320

電郵：chelsychan@afrc.org.hk